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C Logistics, Inc.**  
**乐 舱 物 流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490)

### 進一步變更末期股息的派付日期

茲提述乐舱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3月20日及2025年5月26日有關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期股息(「**2024年末期股息**」)的公告。

本公司謹此宣佈，2024年末期股息的預期派付日期將進一步由2025年9月30日更改為2025年10月17日，以便本公司安排資金於香港派付有關股息。

釐定有權收取2024年末期股息的本公司股東之記錄日期並無變動。

承董事會命  
乐舱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許昕先生

香港，2025年9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許昕先生、李艷女士、朱佳麗女士及余臻榮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顧琳博士、楊克泉博士及齊銀良先生。